

中華電信 Wi-Fi 熱點無線上網 服務同意書

本公司／本店與中華電信____營運處共同推廣「中華電信 Wi-Fi 熱點無線上網」，提供客戶於本公司／本店以 Wi-Fi 無線方式使用 HiNet 網際網路，茲同意下列事宜：

一、本公司／本店無償提供下列場地，供中華電信裝設 xDSL、Wi-Fi AP 等相關設備，並免費使用電源(約 9 度電/月)及於本熱點張貼 Wi-Fi 標識貼紙。

熱點裝機地址：_____

熱點名稱：_____ 英文名稱：_____

二、中華電信所裝設之 xDSL、Wi-Fi AP 等相關設備，由本公司／本店妥善保管，如發生遺失或損壞事由者，除不可抗力外，本公司／本店應照中華電信定價賠償(詳附件)。惟請中華電信回饋提供 Wi-Fi 上網帳號壹組，該帳號限於本熱點使用且同時間僅提供壹人上網。

三、如該熱點連續半個月 Wi-Fi AP 流量偏低，經中華電信改善無效後，得拆除該點設備。

四、中華電信 Wi-Fi 熱點無線上網之疑問或不擬繼續推廣本服務，即電 0800-080-128 處理。

五、本同意書壹式貳份，由雙方各留執壹份。

此 致

中華電信____營運處

立同意書公司/店家

名稱：

統一編號：

地址：

市內電話：

裝機聯絡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推廣單位： 員工代號：

姓名： 行動電話：